

## 把學習的起點放給學生

上周談到“把學習還給學生”，作為教育改革的關鍵之點。上周只是集中探討提出這句話的“為什麼”，也就是“把學習還給學生”的必要性。文章登出以後，又與一些教育界的朋友交流。他們提出的意見，又讓筆者的思路進入了一個新天地 - 可行性。

有朋友傳來內地教育評論者談“學生為中心”的教育，是講教師如何首先把學習目標明確告訴學生，然後設計好有關的活動，讓學生在活動中作需要的學習。類似的案例，在網上不少。這種教學，也可以說是“把學習還給學生”的一種，就是讓學生在教師設計好的過程中學習；而不是靠教師的講授、學生的聽講作為學習的全過程。這些例子，也說明了，“把學習還給學生”有各種可能性，實踐起來有一個光譜。有了這個光譜，也就可以有“把學習還給學生”從易到難的階梯，這個說法（口號？）也就不會給人離地的感覺，也可以有更多人 - 教師和家長 - 參與讓學生擁有學習的機會。這應該是教育發展的下一步。

下面兩個例子，本欄都介紹過，而且也在不同的場合有過介紹。但是有了新的思路，重新分析，對這些例子又有了新的認識。例一，小學三年級的學生，十個人一組，排演“三隻小豬”，下周演出。老師申明不會干預。十個人就討論起來了，不久，就自然出現了一位主席，主持討論。首先大家覺得“三隻小豬”，只有小豬、豬媽媽、豺狼 5 個角色，少了一點；於是決定改寫劇本，加多兩隻狗，變成 7 個角色。第二步，分配角色，經過一番議論，定下來了。第三步，試演，卻發覺有一隻狗不會吠，拿他沒辦法；於是大家決議罷免他，另選 …，等等。

## 克服學生學習不可控的疑慮

多年前介紹這個例子的時候，主要是覺得，如此簡單易行的一個活動，學生的學習在平常的課堂無法做到 - decision-making、resource-allocation、crisis-management（決策、資源分配、危機處理）… 這些本來是大學甚至是碩士課程才會學的，卻讓小學三年級的學生經歷了；可以說是提前了十多年。當時的觀察：這學校把學習放在第一位，而不是固守在正規“課程”的教學形態。

現在再看，又覺得這個項目的背後，有許多理念上的突破。

一、是比較認真的“把學習還給學生”。學生是整個學習過程的主體，他們擁有這個過程。

二、把學習的起點放給學生。這是一個特點，教師並沒有在開始之前頒下許多規條、要求、標準，這是“把學習還給學生”很關鍵的一步。

三、教師的角色仍然很重要，需要的是整個設計的心思，故事的選定、分組的大小、過程中的不干預、最後的目標 - 演出，都是教師的設計。

四、教師需要有胸襟，信任學生的能力，相信學生能夠掌握這樣的活動。這應該是在學校不斷的實踐中逐漸認識的。

五、教師也要有準備，學生運作起來，會有許多教師事前意想不到的，可以有驚喜，也可以有“一團糟”。實踐證明，有了“演出”這個具體的目標，學生總會有辦法達到合理的成果。

六、過程是發散型的。教師需要準備學生的多元，會有許多不同的過程和結果，跳出“可控”的舒適地帶（comfort zone）；也要準備學生會有不同程度的

成功、不同程度的失敗。焦點不在最後的演出，而在於學生經歷的過程。假如有 6 組學生，很可能就會有 6 種不一樣的過程。這才是正常的。

### 準備學生學習的多元發散特點

七、讓學生經歷群體生活，這是很重要的一點。現代的中小學生活，一般是強調個人努力，考試時更是把人際溝通當成作弊；大學才開始有小組的共同作業。這裡的例子，就不只是要學生合作完成一個預設的作業，而且是合作創作一次演出；學生的學習因此也是非常豐富的。

八、教師也必然在一周後演出之後，會給學生一個回顧的機會（筆者沒有追蹤這個階段），最好不是有教師貿然下結論、做裁判，而是讓學生自己踴躍討論，教師最後加以概括。

九、應該有準備，學生們在這個過程中的收穫，會很不一樣；沒有標準答案，也不必強求全班有一致的共識。他們經歷的，是一個群體討論協作的學習過程，不管這個過程的怎樣走出來的。

這裡提出這幾點，很可能是“把學習還給學生”的過程中，教師需要經歷的教學理念的變化。

例二、創意默書。許多學校已經在實行了。小學低年級，認字。一般是教師安排作業，要學生背熟一段文字，第二天在堂上默寫（稱為背默）；又或者在堂上教了一些單字或者單詞，在堂上由教師讀出，學生按音默寫（稱為聽默）。這裡面的假設，學生努力背了、記了字形，就能夠獨自寫出這些預定的字或詞。這些傳統的“默書”，都是教師設定了字彙或者詞彙，讓學生去熟悉。學生是“你

要我寫這些，我就寫這些”，對這些字或詞，沒有擁有感，也沒有現實感；而努力的目的，就是測驗不要不合格。

### 讓現實成為學生學習的起點

很重要的一點，這是讓學生經歷群體生活。現代的中小學生活，一般是強調個人努力，考試時更是把人際溝通當成作弊；大學才開始有小組的共同作業。這裡的例子，就不只是要學生合作完成一個預設的作業，而且是合作創作一項演出；學生的學習因此也是非常豐富的。創意默書，起點在學生。一種大紙，當中一個主題，筆者手頭有的材料，一個是“早餐”，比較具體；另一個是“春天”，稍為抽象一些。小學二年級的學生，就圍繞著這個主題，在周圍寫上有關的詞彙。要求起碼 6 個單詞、每個 3 分，不論出處，學生可以看書、可以問父母、… 反正是學生自己找出來的。因為有一個主題，所以字詞之間有一點概念上的聯繫，也其實是學生根據自己想到的，去找字詞。這其實是學生腦子裡構建詞彙的過程，學生是這個過程的起點。筆者看到的材料，一名學生可以寫上 30-40 個字詞。

這個起點很重要。首先是學生把字和詞，與現實的生活聯繫起來了，這些字和詞，有了意義。其意義不在於為了寫作業拿分數，也不是因為老師說要學。給字詞賦予意義，是多麼重要！但是我們學校裡的慣性習俗，也許早就忘得一乾二淨。

這樣的字詞，學生是否以後就認得、記得、能寫、能用？那是第二步。有教師拿到了學生的創意默書作業，收下也就完了，很可惜。有教師把學生分成 5 個人的小組，讓每個小組選出 20 個詞，向全班介紹。學生於是在小組裡面開始七嘴八舌的討論，最後選出本組的 20 個詞。這個討論和挑選的過程，會有無數關

於推選每個詞的爭論、解釋，實際上是一個深化了對這些詞的認識。每一組向全班介紹的時候，又需要進一步解釋推選這 20 個字詞的理由，是另一層的認識。假如有 6 組，全班就會經歷 12 個詞的認識。其認識過程，比背一篇 120 字的東西，要深刻得多，也有意義得多。學生學的，是活生生的 120 個詞。

在實行這個認字方法的初期，難免教師有疑慮。一、原來默一課書，30 分鐘就完事了；現在這樣做，起碼要 2-3 節課，會不會“浪費時間”，也太麻煩了。二、學生拿出來的詞，並不一定是在這階段需要學生學的，而需要學生學的，又不一定在“創意”之中出現。但是經過實踐，看到學生迅速掌握許多新詞，大家都放下心來，服了。

他們的心服，不是因為花的時間，也不是因為學生拿出來的詞彙，而是真正感覺到，“把學習的起點放給學生”，學生學習的動力完全不一樣，學習的效果也完全不一樣。也就是說，“把學習還給學生”，是把學生的學習，推向新的層次。